

龙岩市永定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文件

永森防指〔2026〕6号

龙岩市永定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关于发布 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的通知

(2026年第3号)

各乡镇(街道)人民政府(办事处), 成员单位, 各国有林场:

根据《龙岩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关于发布2026年第2号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的通知》(龙森防指〔2026〕3号)要求, 结合我区当前森林火险天气形势, 春节假期, 我区民俗活动频繁, 返乡祭祖、进山烧纸、焚香祈福行为集中, 游客野炊、吸烟、烧烤等行为激增, 火源管控难度加大, 是我区森林火情多发集中期。同时根据气象部门预测, 全区节日区间为过程性天气, 降水偏少, 森林火险气象等级偏高, 易引发森林火灾。为确保全区林区安全稳定, 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决定发布2026年第3号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(2026年2月13日-2月24日)。请各乡镇(街道)、

国有林场要提高思想认识，压紧压实各方责任，密切关注火险情况变化，严格火源管控，停止一切野外用火，确保各项响应措施落实到位。

一、做好宣传工作。各乡镇(街道)、国有林场立即利用广播、电视、短信、微信群等媒体通讯手段将 2026 年第 3 号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向全社会广泛宣传，并将区人民政府第 3 号野外用火禁火令张贴到位。

二、严格火源管控。各单位及乡镇（街道）要把森林防灭火工作作为当前的重中之重，落实各项防控措施；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趋势，停止野外用火审批，督促护林员加强巡山护林，发现并及时制止野外违章用火，加强进山祭扫用火的防火宣传管控，及时消除火灾隐患。

三、做好应急准备。各乡镇(街道)森林防灭火指挥机构要有一名副指挥在岗在位，各国有林场场长、分场场长不得离开场部所属乡镇，并立即召开护林员和扑火队员会议，确保出勤率达到 80%以上，部署森林防灭火工作，有效及时处置各类突发情况。请各乡镇(街道)、国有林场要安排足够数量的专业（半专业）森林消防队员待命，扑火队员要启动机具设备进行维修和保养，在辖区乡镇（街道）政府大院集中待命，出勤率应在 90%以上，队员在接到火情要立即出动，及时处置，确保“打早、打小、打了”。各级各部门一旦接到火情报告，领导要靠前指挥，科学指挥扑救，

严防发生人员伤亡事故。

四、加强值班值守。各乡镇(街道)、国有林场要加强 24 小时防火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随时掌握辖区内火灾防控情况，确保信息畅通，及时处置各类突发情况。高森林火险预警信号期间实行火情零报告制度，做到“有火必报、报扑同步”，防止发生迟报、漏报、瞒报情况。



抄送：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，卢权国常务副区长，区委区政府总值班室，区气象局,存档

永定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6 年 2 月 13 日印发
